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0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8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3,680,220.82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精选债券进行投资，并辅以适度的权益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科学分析与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实现风险与收益的最佳匹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80%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474,578.09
2. 本期利润	-398,652,824.3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5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17,141,064.4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058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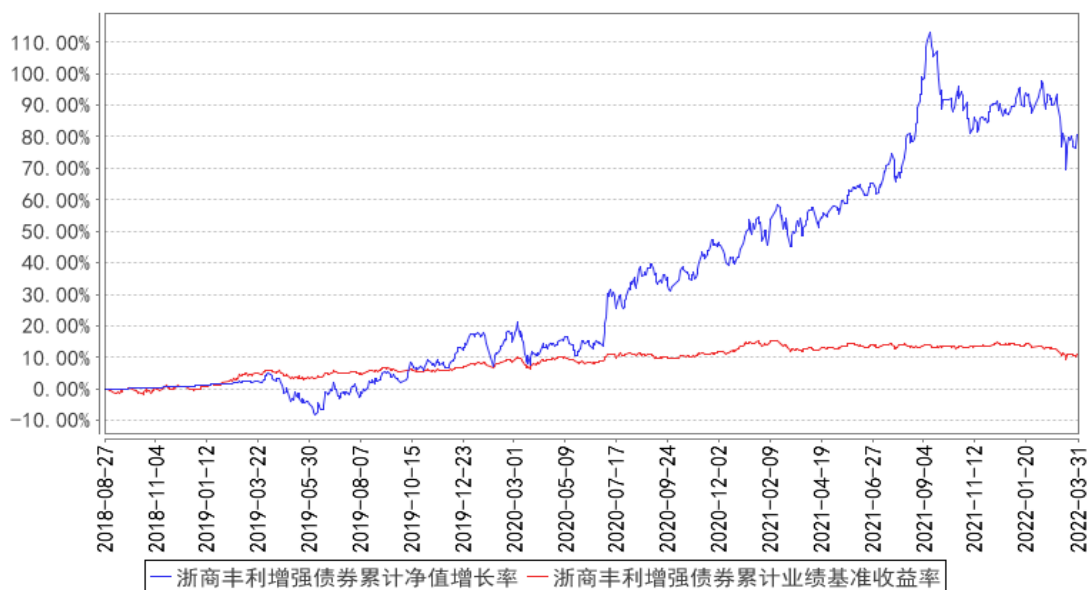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68%	1.37%	-3.22%	0.31%	-1.46%	1.06%
过去六个月	-5.86%	1.19%	-2.30%	0.25%	-3.56%	0.94%
过去一年	17.47%	1.12%	-1.57%	0.24%	19.04%	0.88%
过去三年	75.20%	1.11%	5.05%	0.25%	70.15%	0.8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80.58%	1.01%	10.86%	0.26%	69.72%	0.75%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生效时间已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锦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	2018 年 8 月 28 日	-	11 年	周锦程先生，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债券研究员、债券投资经理。
贾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智能权益投资部部门副总经理	2019 年 2 月 28 日	-	8 年	贾腾先生，复旦大学国际商务硕士。曾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陈亚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2020 年 10 月 29 日	-	5 年	陈亚芳女士，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金融数学硕士。2017 年 3 月加入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

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平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公平交易制度。在投资决策层面，本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管理、独立决策；在交易层面，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监控和评估层面，本公司金融工程小组将每日审查当天的投资交易，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品种为可转债、利率债和股票。可转债是我们最核心的投资品种。转债投资方面，我们更看重个券所对应的正股的基本面与估值。股票方面，我们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主要配置了估值较低同时基本面向好的板块和个股。利率债方面主要配置了短久期的利率债。

22 年 1 季度国内外经济运行形势更加复杂，在原本的经济因素之外又叠加了战争、疫情反复、国际关系等更复杂的因素。在复杂的外部环境下我们认为有几条线索是相对确定性较强的。第一，通胀的上行，在供给十分紧缺的情况下又增加了较多的外部冲击，同时国内稳增长和海外新一轮资本开支周期上行的叠加下工业品的需求也将上行，大宗商品仍易涨难跌，价格中枢大概率持续上升。第二，资本品出口的上行开启，海外疫情防控政策躺平，生产迅速恢复，新一轮资本开始开启，资本品相关的出口进入上行周期。这也将延长本轮整体出口的景气周期，同时进一步带动

制造业投资的上行。第三，消费服务等再受疫情反复打击，修复时间再次延后，而相关行业的供给出清更值得关注。

权益市场方面，基于 Fed 模型的股债性价比显示权益资产显著占优，我们对后续权益资产看法积极。投资方向上我们看好“生产要素价格重估”和“效率提升”两个投资方向。利率方面，尽管国内流动性相对宽松，但面临通胀和稳增长两大宏观基本面，我们对于利率仍然谨慎。可转债方面，经历一季度较大调整，部分正股本身性价比就十分突出且转股溢价率不高的个券价值已经十分凸显，但“双高”品种风险犹在。

在当前权益资产性价比显著占优的情况下，我们仍将维持较大比例的可转债、股票等权益属性的资产敞口。从过往运作情况来看，本基金的大部分收益和净值的波动都由可转债和股票资产贡献。在此我们也进一步提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本基金持有较大比例的可转债、股票等权益属性的资产敞口，净值波动性较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05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6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2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75,067,708.25	36.39
	其中：股票	3,075,067,708.25	36.3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50,653,060.30	62.14
	其中：债券	5,250,653,060.30	62.1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1,056,909.18	1.20
8	其他资产	22,965,614.67	0.27
9	合计	8,449,743,292.4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8,880,000.00	1.07
C	制造业	2,341,257,708.25	36.4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4,580,000.00	3.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40,350,000.00	6.8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075,067,708.25	47.9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83	远兴能源	30,000,000	293,700,000.00	4.58
2	300059	东方财富	10,000,000	253,400,000.00	3.95
3	002142	宁波银行	5,000,000	186,950,000.00	2.91
4	600328	中盐化工	10,000,000	166,000,000.00	2.59
5	000822	山东海化	20,000,000	142,200,000.00	2.22
6	600449	宁夏建材	10,000,000	140,700,000.00	2.19
7	002539	云图控股	10,000,000	135,200,000.00	2.11
8	000672	上峰水泥	6,000,000	131,100,000.00	2.04
9	603833	欧派家居	1,000,000	117,000,000.00	1.82
10	603816	顾家家居	1,800,000	110,358,000.00	1.7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53,474,589.06	5.5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897,178,471.24	76.3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250,653,060.30	81.8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3	苏银转债	4,800,000	581,043,550.70	9.05
2	113044	大秦转债	5,200,000	565,075,452.03	8.81
3	113011	光大转债	5,200,000	559,601,917.78	8.72
4	110079	杭银转债	4,000,000	489,890,520.56	7.63
5	019664	21 国债 16	3,500,000	353,474,589.06	5.5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基于产品策略，本期未使用国债期货工具。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基于产品策略，本期未使用国债期货工具。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光大银行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20,975.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1,844,638.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2,965,614.6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3	苏银转债	581,043,550.70	9.05
2	113044	大秦转债	565,075,452.03	8.81
3	113011	光大转债	559,601,917.78	8.72
4	110079	杭银转债	489,890,520.56	7.63
5	128048	张行转债	292,800,657.53	4.56
6	127032	苏行转债	290,602,463.01	4.53
7	110043	无锡转债	210,246,854.80	3.28
8	127039	北港转债	178,403,178.08	2.78
9	132020	19 蓝星 EB	168,092,465.76	2.62
10	132014	18 中化 EB	165,809,556.17	2.58
11	113050	南银转债	143,276,547.95	2.23
12	113516	苏农转债	141,414,739.73	2.20
13	127018	本钢转债	137,999,934.25	2.15
14	132018	G 三峡 EB1	132,381,232.88	2.06
15	113615	金诚转债	85,560,095.89	1.33
16	110071	湖盐转债	64,704,246.58	1.01
17	128017	金禾转债	58,830,131.51	0.92
18	127012	招路转债	57,154,767.13	0.89
19	127025	冀东转债	45,307,550.68	0.71
20	127022	恒逸转债	21,658,082.19	0.34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资产或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73,502,792.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24,447,478.1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44,270,049.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3,680,220.8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产品特有风险					
	<p>(1) 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3) 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p> <p>(4)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p>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相关文件；
- 2、《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0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zsfund.com 查阅，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021-60359000 查询相关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